

教育部技職司
104 學年度科技大學綜合評鑑
南榮科技大學評鑑報告（含結果）

實地評鑑日期：104 年 12 月 24 日至 25 日

主辦單位：教育部技職司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



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台北市 100 南海路 1 號 4 樓之 1
TEL:02-3343-1177 FAX: 02-2394-7261
<http://www.twaea.org.tw>

南榮科技大學評鑑結果一覽表

受評單位名稱	評鑑結果	
※校務類	通過	
※專業類系、所、學位學程	受評班制	評鑑結果
工程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通過
企業管理系	學士班	有條件通過
休閒遊憩與運動保健系	學士班	訪視
室內設計系	學士班	有條件通過
美容造型設計系	學士班	未通過
創意產品設計系	學士班	訪視
資訊科技系	學士班	通過
資訊管理系	學士班	通過
電機工程系	學士班	通過
數位行銷與廣告系	學士班	通過
數位媒體應用系	學士班	訪視
機械工程系	學士班	通過
餐旅管理系	學士班	有條件通過
應用日語系	學士班	通過
營建工程系	學士班	通過
觀光系	學士班	通過

校務類

一、學校定位與特色

(一) 優點／特色（或現況摘述）

1. 學校以「數位科技」、「在地文產」與「綠能舒活」為發展重點，整合工程科技、商業管理及生活應用三學院資源，連結在地文產，建立學校特色。
2. 學校雖地處偏僻古鎮，但仍積極進行國際交流，除與美國、菲律賓等國之大學簽訂交流協定外，並特別聘請法國米其林廚藝大師來校指導。
3. 學校與日本熊本大學和久留米大學之交流，獲日本文部省評核為該國優良國際交流案例之一。
4. 學校能依據整體發展目標釐訂校務發展行動計畫，以「數位科技」、「在地文產」及「綠能舒活」為總目標，總目標下又設定三項分項目標，三項分項目標之下又有 12 項分項計畫、20 項執行策略及 73 種行動方案。學校之整體發展規劃頗為用心。

(二) 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學校訂定「人文藝術、社會技能、自然體驗、公民能力」四項為學生基本素養，宜有具體可行作法與檢核機制，以為落實。
2. 針對 SWOT 分析中所提「因以工程科技領域立校，區域性學生就讀該類系科意願低落」，學校宜提出具體因應對策，以求永續經營。
3. 全校學生人數 3,889 人，行政組織卻設七個處，且多處又設有副處長或主任（如招生處設副處長，並設招生中心），建議再加評估，做適當之組織精簡。
4. 101~103 學年度學生人數微幅增加，專任教師卻逐年減少，且離職者多數為副教授級以上師資。致目前有八個系主任為助理教授，不符大學法及學校組織規程之規定，建議加以改善。
5. 學校相關法令規章尚稱完整，但名稱與體例頗不一致，如經校務會議通過之「職員工友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教授延長服務案件處理『辦法』」、「教職員去職業務移交『辦法』」等，建議依政府法令規章體例加以統整。

6. 學校設置「通識教育處」為一級學術單位，負責「規劃並推動通識教育，發展全人教育」。所有關於通識教育（即全人素養教育）之重要方向原則與規劃，均由「通識教育會議」與「通識教育處課程委員會」決定；前者實質上乃處務會議，後者成員亦以通識教育處教師為主體。然而根據組織規程，通識教育處處長之資格要求低於學院院長，顯然學術地位不等。根據校務基本資料，102 及 103 學年度編制於通識教育處之專任教師分別僅為 12 人及 8 人，且半數以上為講師。因此在訂定全校學生之全人基本素養教育政策過程中，參與教師的代表性與普及性均有所不足。建議學校建置一超越各學院與通識教育處之機制（如由副校長主持，有各學院代表參與之委員會），檢討有關教育目標中全人素養的內涵與培育策略，以強化共識。
7. 依據學校組織規程附表以及自評報告圖 1-10 學術單位組織圖，「工程科技研究所」應為根據大學法第 11 條第一項單獨設置之研究所，但學校「工程科技學院設置辦法」第 2 條卻將該研究所列入學院組成單位之一；工程科技研究所之組織定位究竟為何，宜予明確釐清。
8. 學校根據組織規程於學生事務處設軍訓室及體育室，依「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分別負責全民國防教育及體育課程規劃與教學。然而國防通識與體育均包括於學校通識教育所涵蓋領域，依「通識教育處設置辦法」係由該處體育國防組負責規劃與推動。行政單位與學術單位之任務權責顯有衝突，宜加以檢討。
9. 進修部學生背景與需求與日間部學生不同，進修部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建議做適當調整。
10. 進修部學生約占全校學生人數 45%，但自夜間部納入教務處之後，教務組與學務組僅各配置 1 位組長和 1 位組員，人力略嫌薄弱，建議改善。

二、校務治理與發展

（一）優點／特色（或現況摘述）

1. 學校重視環境與實驗（實習）場所之安全及衛生管理，除實驗室進行例行查核外，每年對新進教職員工進行一般安全及衛生教育宣導，學生進入實驗室前給予教育訓練，以及對畢業班進行法令宣導等，全面落實環境安全及衛生教育。

2. 學校學生輔導中心，每學年度辦理 10 餘場性別平等教育講座系列活動，有助增進師生性別平等相關之知能。
3. 學校於 102 年成立華語文中心，並於 103 年通過教育部審查，獲准境外招生，104 年辦理韓國「美容時尚達人短期華語班」。
4. 學校協助學生申請教育部「學海計畫」出國赴日本研習，101～103 學年度分別為 4 人、9 人、6 人，有助擴展學生之國際視野。
5. 學校為推動學生之校外實習，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辦法，並配合編製「學生實習契約書」、「家長同意書」、「學生實習切結書」、「輔導訪視紀錄表」、「實習異動輔導紀錄表」、「實習機構評估表」、「實習機構對學生查核表」、「學生滿意度調查表」等文書或表格範本，規劃周詳，有利各系推動學生校外實習。
6. 學校 103 學年度開始辦理跨領域學分學程，至今已開設 31 個學分學程，104 學年度計有 82 名學生參加 9 個學程的修習。
7. 103 學年度上下學期共開設 15 門遠距教學科目，每一科目均安排二位校外委員及二位校內委員辦理教學評鑑，有助維持學習品質。

(二) 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學校圖書館館藏，至 103 學年度為止，圖書資料僅 18 萬餘冊，含電子資料為 24 萬餘件。學校 101～103 學年度，圖書資料購置經費每年僅約 300 餘萬元，建議增列經費增加館藏，並打造優良環境，吸引師生利用。
2. 學校辦理各項主題教育活動次數偏少，以 103 學年度為例，菸害防制上下學期皆為 0 次，交通安全教育上學期 3 次，下學期 0 次，能源教育上學期 1 次，下學期 0 次，智財權保護 2 次，建議加強辦理，以利培養學生健全身心。
3. 103 學年度學校外籍學生，含僑生、港澳生，共 18 人，人數不多；101～103 學年度外國學生來校短期研修之人數分別只有 3 人、2 人、1 人，建議改善學習環境及境外招生策略，以促進國際交流。
4. 學校近幾年學生人數增多(102 學年度 3,030 人，目前為 3,889 人)，而教師人數減少(102 學年度 140 人，目前為 127 人)。同時根據 104～108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106 學年度維持學生人數的規劃下，教師人數將進一步減為 107 人。建議檢討以如此幅度減少師資的作法，避免影響預期教學目標之達成。
5. 學校校務發展計畫在關鍵質、量化指標(KPI)的訂定，宜兼顧前瞻性及其可行性，而且校、院、系三個層次宜密切呼應，

建議諮詢校外學者專家的專業意見，建置明確的績效考核機制。

6. 教師的授課時數係以「人時」核算，也就是 40 人時始計為一鐘點，以致有如授課 16 小時學校核算鐘點僅為 6.6 者，建議檢討改善。
7. 學校因應教研及推廣需要而設置的中心（或實驗室），在名稱、定位及績效考核等方面均宜有完整的規劃及執行辦法（要點），以收具體成效。
8. 自評報告針對「學校向師生及社會大眾公布重要訊息之作法」及「其他校務發展特色」，不宜只強調學務處之表現，宜以校務整體觀點敘述，分別呈現各單位之相關內容。
9. 進修部與日間部發展目標、發展重點及策略等均有不同，自評報告之校務現況、特色、問題與困難及改善策略不宜均「同日間部」，學校宜檢討進修部之經營理念。
10. 學校組織規程第十二條有關委員會之設置，遺漏「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為保障職員權益，建議增列此條文。
11. 學校進修部學生人數僅略少於日間部學生人數（目前夜 1,751 人，日 2,138 人），學校又強調「提供日夜無差別的資源與服務」，在夜間服務的行政人員編制相當受限的現狀下，宜檢視學校教育理念如何能充分落實。

三、教學與學習

（一）優點／特色（或現況摘述）

1. 學校與榮剛集團旗下公司簽訂多項合作計畫，共同開發多項能提升學生學習與實習的工作機會，對學生畢業後就業有幫助。
2. 學校體認技專校院學生學習成效的重要性，有助改善教師教學品質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3. 學校開設多項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與地方發展相結合，規劃學生畢業前須至少修讀一門跨領域學分學程，同時辦理教學品保企業認證，有助於加強學生多元競爭力。
4. 學校連續四年通過教育部的提升外語能力計畫，並於 101 年通過將英文列為畢業門檻，又自 103 學年度起將英文課程由一學年 6 學分改為 3 學年 12 學分，顯示學校對英文教學的重視。
5. 學校提出「教學品保企業認證」機制，由系所與企業夥伴共同研商學生畢業前應具備之核心能力項目、檢核機制與檢核

標準，由企業界與系所共同驗證學習成效，有助消弭學用落差，無縫接軌職涯。

6. 建構一系一特色，各系訂定學生生涯地圖，引領學生學習，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學校針對學生英語能力普遍低落之問題，研擬九項改善措施。建議學校分析這九項改善學英語能力的措施，依重要性及可能產生最大效益者，逐步實施，避免同時執行太多項措施，導致學生無所適從。
2. 學校擬開設華語文課程，以招收來台學華語的境外學員。建議實施此項辦法前宜審慎考量目前教師授課負擔，避免影響在校學生學習。
3. 「103 學年度學校改名改制後第一次訪視報告」中，建議學校落實產學訓專班及機器人基礎教育班。目前學校又在「教育部再造技優計畫」中與榮剛集團合作及執行機電整合與系統自動化控制二案。此外，學校又擬再增加「強化電機工程系現有的能源科技中心」及「建置風光再生能源儲能系統」等多項工作。建議學校妥適規劃，對於已在執行的大型計畫加以管考，待有成效後再逐步添加新的計畫。
4. 學校通識課程皆須先通過「通識教育處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但最後仍需再通過學生的問卷調查，由得票率最高的課程依序開課。學生喜歡的課程固然可以開設，但建議學校檢討依此程序開設的通識課程是否可以滿足培育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的需要。
5. 教師授課鐘點的核計，依修課人數之比例下調，對招生情況不佳的系，會增加教師授課負荷，不利教學，建議學校加以改善。
6. 教師要分擔招生工作，若績效不佳將導致薪資扣減，增加教師在正規工作外的額外負擔，建議學校檢討改善。
7. 部分教師調動頻繁，且未經三級三審教評會審核通過，建議學校改善。
8. 學校為提供學生不同的學習管道，而設立遠距教學平台，建議學校能多加宣導，並且示範如何使用，以使遠距教學平台能發揮最大的效用。
9. 部分已畢業的學生熱心回到系上與學弟學妹互動，主要的溝通事項多為學弟學妹向畢業的學長請教有關職場職涯相關的

事。建議學校亦能請畢業校友回饋對於改善系務（教學、課程等）建言。

10. 雖然進修部各系皆已建立課程能力指標及課程地圖的關聯，並建置雷達圖顯示學生能力成長趨勢，並進行學習成效檢核，惟學生使用率頗低。建議進修部能要求各系確實要求每位學生都能建立學習歷程圖。

四、行政支援與服務

（一）優點／特色（或現況摘述）

1. 學校會計及出納連線整合，簡化作業流程，適時提供財務資訊，有助提升經費運用效能。
2. 學校落實環安相關工作頗具績效，除成立環安中心推動各項業務外，在推動節水、節能方面，其用水、用電量逐年下降，值得肯定。
3. 學校各單位行政 e 化涵蓋範圍廣泛，並能有效整合，資訊與網路支援服務效果良好。
4. 為維持夜間校園安全，學校在各場所設置 91 處緊急求助鈴，涵蓋大部分校園，提供緊急求救需要。
5. 學校提供設施良好的機車與自行車停車場，並商請地區警察派出所改善校門交通號誌，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值得肯定。

（二）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學校內部控制制度總務事項-出納作業 1.7.7 經教育部委請會計師於 103 年 12 月 15 日抽查發現，學校部分收款未即時存入銀行（104 年 8 月 28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40113751 號函），宜注意改善；學校委請會計師查核（104 年 9 月 8 日）之報告附表揭示「尚未全面改善」，學校宜強化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並確實依教育部意見辦理。
2. 學校（法人）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宜與教育部頒布法規相違，教育部 103 年 3 月 19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30038298 號函及 103 年 12 月 24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30183686 號函所揭示之多項缺失，學校宜依函文內容全面強化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規之修訂，以符政府相關規定。
3. 學校「機械實習工廠」及「電機倉庫」未具使用執照，宜儘速依法完成補照程序。
4. 學校部分校地，包括農業區、特定農業區、水利用地及宗教保留區，共計 9 筆，宜辦理用地分區變更，以符法規規定。

5. 學校宿舍旁之斜坡道，要轉彎才能迂迴通行，建議重新設計，創造更友善且有利於身障者之無障礙空間。
6. 學校財務運作近三年經常門餘絀均呈現負值，各年度現金餘絀亦為負值，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逐年下降，103 學年度期末餘額剩 1.38 億元。學校宜加強財務之管理，並有效改善財務風險危機，且對學校營運所面臨的各種風險，宜加強落實風險評估，擬定具體可行之因應策略。
7. 教師平均授課時數偏高，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校教師平均授課為 14.02 小時；第二學期平均授課時數為 13.96 小時。如加計修讀學生人數不足的人時鐘點數調整，教師實際授課時數將遠高於 14 小時，宜正視教師授課負擔問題。

五、績效與社會責任

(一) 優點／特色 (或現況摘述)

1. 自 101 學年度至 103 學年度學生技術證照通過數，由 476 張增至 1689 張，尤以國際認證的技能證照部分進步明顯。
2. 103 年與榮剛、群創、帝寶等企業進行產學合作開設就業導向的企業專班，協助企業培育可用人才，提供學生就學及就業機會，解決了經濟弱勢學生就學的困難，也增進了產學合作成效。
3. 102 學年度為陸軍步兵 203 旅開辦「室內配線班」提升官兵之專業技能，也幫助參訓官兵除役後進入職場之就業能力。
4. 要求各班導師了解學生之性向、興趣、特長、學習態度及家庭環境，適時給予輔導，使具備積極正向之人生觀，有助於學生健全人格的養成。
5. 「在地文產」是學校發展之一大特色，多年來學校努力投入社區服務，如：「月津港燈節」、「光影文化節」、「水仙花雕刻藝術創作展」，充分發揮服務地方，推展在地特色文化，值得肯定。
6. 配合學校「綠能舒活」之發展重點，自 100 年起獲教育部核定辦理樂齡大學，深受地方銀髮族歡迎，報名人數逐年增加，績效良好，並獲「第二屆樂齡教育奉獻獎」肯定。
7. 南榮週報對在校時間較少之進修部學生，能提供學校重要訊息，為校務宣導之一項特色。
8. 101~103 學年對進修部學生舉辦交通安全、智慧財產權、兩性平等教育、生命教育及生涯規劃等講座共 22 場，能兼顧進修部學生之需求。

(二) 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這兩年退休教師多為助理教授以上師資，而新聘教師又以講師為主，建議以實務經驗與學術提升為考量重點。
2. 各處室工作人員多為約聘與專案人員，宜強化經驗傳承。
3. 在全校學生並未降低之情形下，學校之助學措施（如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住宿優惠、工讀助學金等）卻連年下降。宜設法提升助學措施，以協助弱勢學生。
4. 學校雖極力倡導三創精神，惟專利之獲得情形仍有待改善，尤其發明專利三年來每年均為個位數（6、9、2件），且三年來之技術移轉或授權僅有一件（金額 6.5 萬元），顯示質或量均有待加強。
5. 學校四技各系中，只有 3 個系開設一學年的校外實習課程，而且實習學生人數每年不到 100 人，實習課程及人數，宜再強化。
6. 根據 101~103 學年雇主滿意度調查之資料顯示，第 8 項「國際觀與外語能力」及第 7 項「創新與新知學習能力」學生的表現最差，宜加強此兩項能力之學習。
7. 學校對近三年畢業校友「就業滿意度」之問卷調查，學生對於「目前工作性質與在校時所學相關度」之回答，滿意度逐年下滑，由 101 年之 80.16%，降至 102 學年之 74.97%，再降至 103 年之 71.96%，宜多聽取校友意見，檢討開設之課程、名稱、教學內容及學生之學習成效，以符合業界之需求。
8. 學校對三年內所辦理之推廣教育，舉凡非學分班、學分班之開班數、結訓人數及總金額，皆逐年下降，宜檢討原因謀求改善。
9. 進修部學生年紀較大，吸菸比例偏高，學校對進修部學生之菸害防治宣導，宜再加強。

六、自我改善

(一) 優點／特色（或現況摘述）

1. 學校能依內部稽核小組之風險評估，訂定內部稽核計畫時程表，並且於學校首頁公告內部稽核檢查表、內部稽核報告等相關表單，有助推動內部控制制度。
2. 學校已訂定自我評鑑實施要點，法規與制度具備，並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總召集人，教務長擔任總幹事，共同推動自我評鑑之工作。自我評鑑分專業與行政兩類，並聘請校外專業領域之學者專家與業界代表，實施自我評鑑。

3. 學校編制「法規彙編」將各項學術與行政作業辦法分類整理成冊，易於查詢，並能運用教育部獎補助經費支用於學生輔導、教學與研究等獎勵，有助改善教師素質及提升教學品質。
4. 學校訂定有雙迴圈教學品質保架構，以學生就業率以及畢業生與雇主滿意度等三項調查結果做為外部迴圈，檢核學生學習成效資料，並收集畢業生職場表現與成就，作為修正教育目標、課程規劃與教學活動實施之參考依據，教學活動納入一分鐘評量，以即時回饋學生意見，有助於教學品質之持續改善。
5. 學校針對前次校務定期評鑑及改大後訪視之委員意見能逐一說明具體改進措施，部分項目如擴大生源及推動產業學院與企業專班已獲具體成效。

(二) 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

1. 101~103 學年度學生退學人數依基本資料表數據顯示分別為：305 人、349 人、442 人，有逐年增加趨勢，學校宜強化自我改善機制，降低學生退學率。
2. 改名改制後第一次訪視報告指出「高階師資人數比在 101 學年至 102 學年略有下降，建議改善」。惟至 103 學年下學期，整體教師人數及高階師資人數仍持續下降，學校宜採取積極策略加以提升。
3. 近年學生參與實習人數偏低，學校表示 102 學年起各系的四技入學新生至少安排一學年之校外實習課程，惟 102 學年度之前入學學生之校外實習仍宜加強推廣，俾利學生及早與產業企業界接觸。
4. 學校網頁設有南榮校友資訊網，惟內容資料未及時更新，如最新公告、活動花絮、求職求才等，建議活用網頁平台，增進與校友之聯繫。
5. 學校訂有「中長程計畫彙整工作標準作業流程」，依內容說明，學校之中長程計畫書應於校務會議通過後送董事會，經查閱會議紀錄，未見學校依時程於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建議改善。
6. 學校標榜提供日夜無差別的資源與服務，惟日夜間部作息時間明顯差異，學校宜注意各項資源配置與服務安排是否落實於進修部學生之學習與輔導。
7. 學校宜研議日夜間部學生自治團體各自獨立運作之機制，俾利進修部學生意見能充分反映。

8. 學校自我評鑑之項目與指標依當年度教育部綜合評鑑相關規定辦理，不符學校辦理自我評鑑之精神；建議學校依自我定位、發展特色，訂定評鑑項目及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9. 建議學校配合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訂定各項校務發展計畫KPI，並確實追蹤管考執行成效。
10. 學校雖訂定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惟近年未依規定召開會議，學校宜積極發揮委員會功能，蒐集各方意見，作為檢視校務發展規劃方向與定位的參考。
11. 學校針對改大後訪視意見仍宜持續追蹤後續改善情形。

